

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调低旗下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率 and 托管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，经与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，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）决定自2020年9月26日起调低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托管费率，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作相应修改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调低本基金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的方案

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费率由0.70%调低至0.30%，基金托管费率由0.20%调低至0.15%。

二、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的修订

根据上述调整方案，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进行了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1、《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修改对照表

原文	修订后内容
<p>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</p> <p>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</p> <p>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</p> <p>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7%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7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</p> <p>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基</p>	<p>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</p> <p>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</p> <p>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</p> <p>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.3%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3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</p> <p>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基</p>

<p>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，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。</p> <p>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，顺延至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。</p> <p>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</p> <p>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2% 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2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</p> <p>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，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。</p> <p>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，顺延至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。</p>	<p>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，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。</p> <p>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，顺延至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。</p> <p>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</p> <p>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15%</u> 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1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</p> <p>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，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。</p> <p>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，顺延至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。</p>
--	--

注：基金合同摘要部分涉及以上修订内容的一并修改。

2、《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修改对照表

原文	修订后内容
<p>十一、基金费用</p> <p>(一) 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</p>	<p>十一、基金费用</p> <p>(一) 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</p>

<p>法</p> <p>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7%</u> 年费率计提。</p> <p>在通常情况下，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<u>0.7%</u> 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7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(二) 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</p> <p>法</p> <p>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2%</u> 年费率计提。</p> <p>在通常情况下，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2%</u> 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2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	<p>法</p> <p>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3%</u> 年费率计提。</p> <p>在通常情况下，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<u>0.3%</u> 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3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(二) 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</p> <p>法</p> <p>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15%</u> 年费率计提。</p> <p>在通常情况下，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<u>0.15%</u> 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</p> $H = E \times 0.1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</p>
---	--

三、本次修订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变化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无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。我司已将上述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事宜向证监会进行了备案。

上述修订后的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自 2020 年 9 月 26 日起生效。自 2020 年 9 月 26 日起，本基金将按新的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计提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。

重要提示：

本公司将于公告当日，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登载于公司网站，并在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规定更新的《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、《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相应修改。

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。

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-0001、(021) 38784638

本公司网站：www.huatai-pb.com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投资本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相应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26日